



# 跨境合作緝毒成效及策進作為

# 報告大綱

---

壹、前言

貳、國際販毒網絡分析

參、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- 內政部警政署
- 法務部調查局
-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
- 財政部關務署

肆、策進作為

伍、結語

# 前 言

---

跨境販毒組織的全球化、組織化、專業化、網路化，對緝毒工作產生更嚴峻的挑戰，面對此一國際情勢，各國均體認犯罪已無國界之分，非靠單一國家力量能抗衡，而需藉助國際合作的力量。

我國各執法機關持續將打擊跨境毒品犯罪列為當前工作主軸，並建立情資交流、案件協查、合作辦案等機制，與各國共同打擊毒品犯罪已展現具體成果。以下謹就跨境合作緝毒成效與策進作為進行報告。

# 國際販毒網絡分析

愷他命(Ketamine)  
甲基安非他命  
(Methamphetamine)

加拿大  
美國  
荷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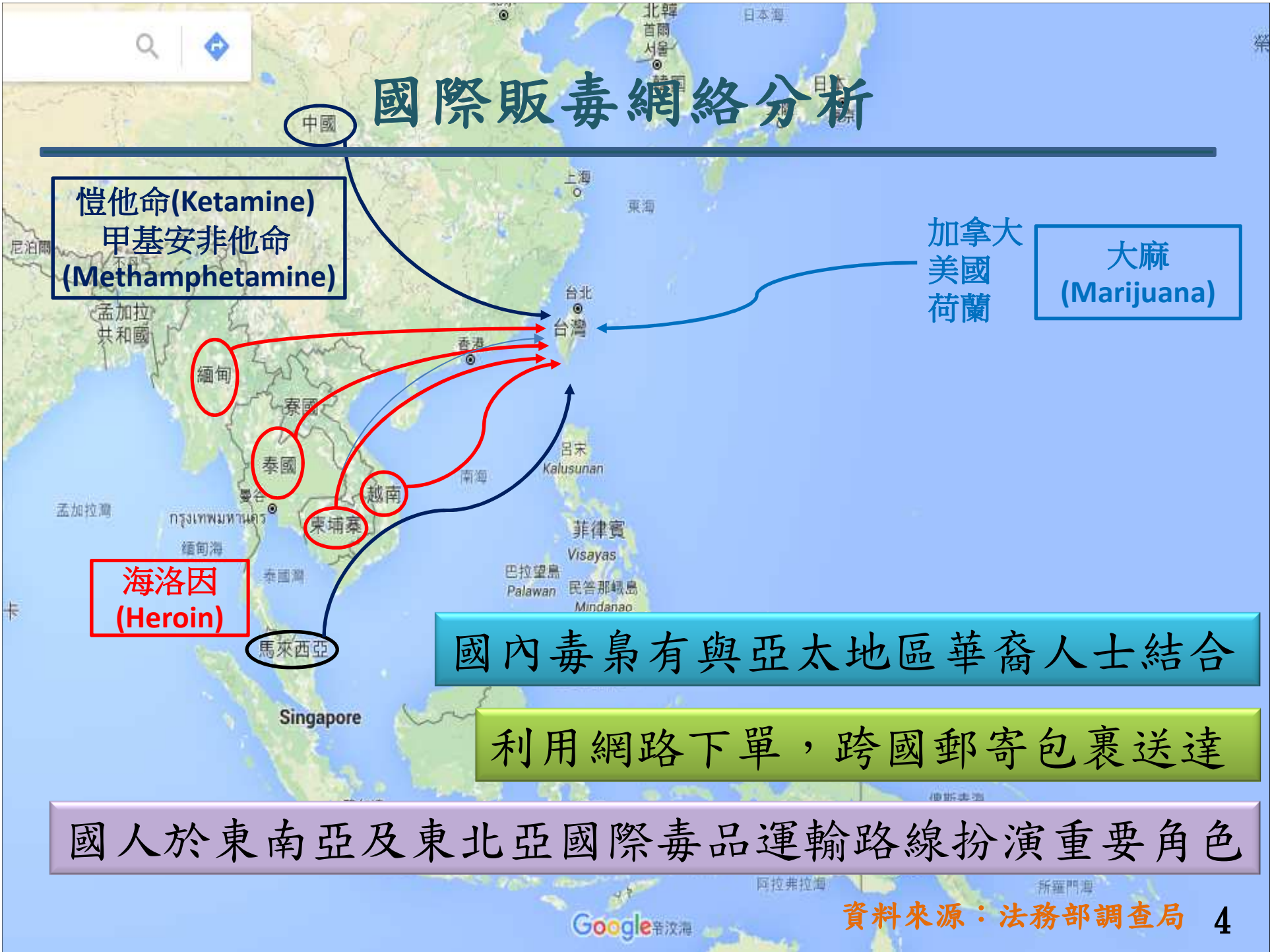
大麻  
(Marijuana)

海洛因  
(Heroin)

國內毒梟有與亞太地區華裔人士結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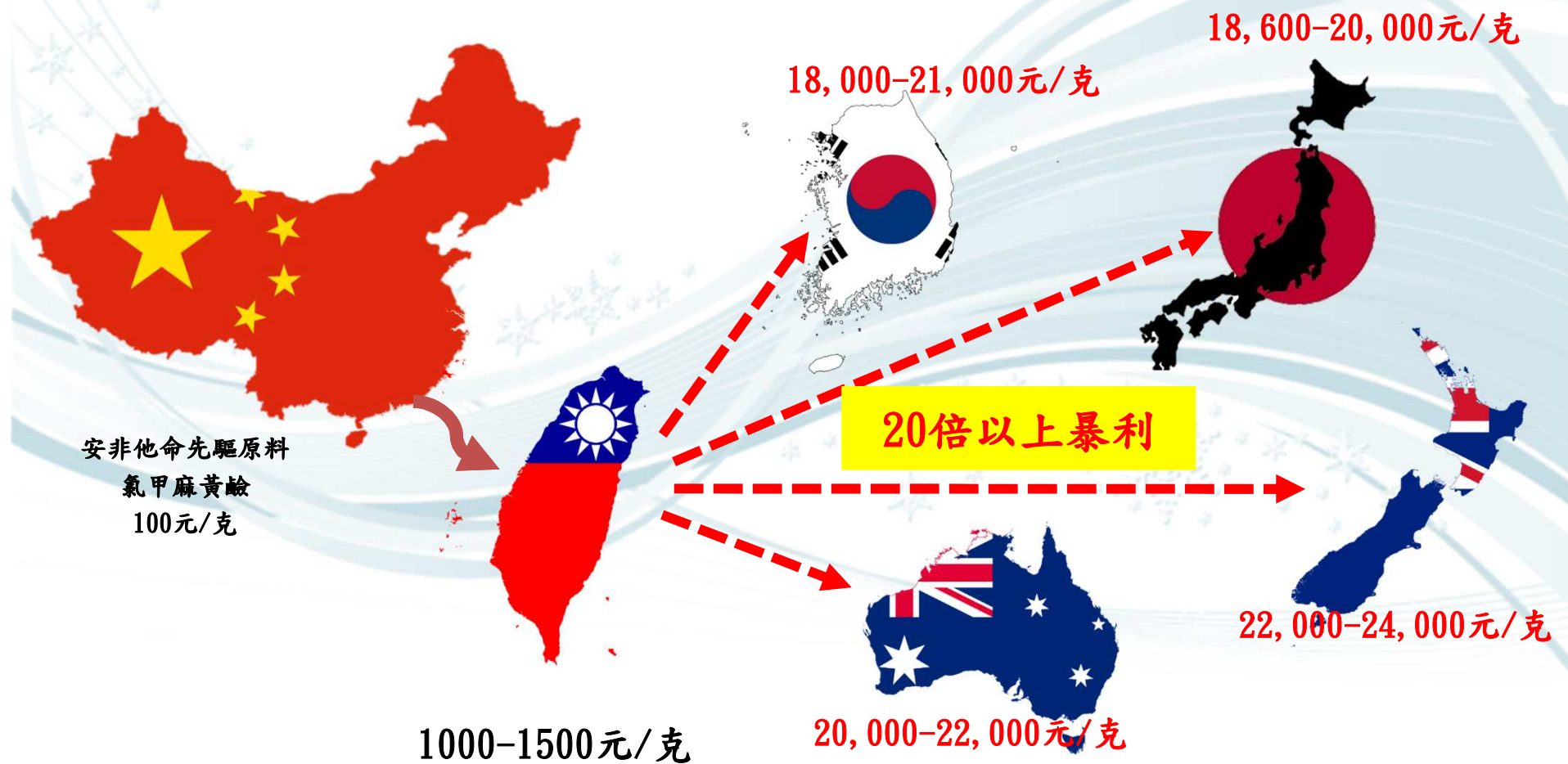
利用網路下單，跨國郵寄包裹送達

國人於東南亞及東北亞國際毒品運輸路線扮演重要角色



# 國際販毒網絡分析

## 亞太地區安非他命末端毒品價格調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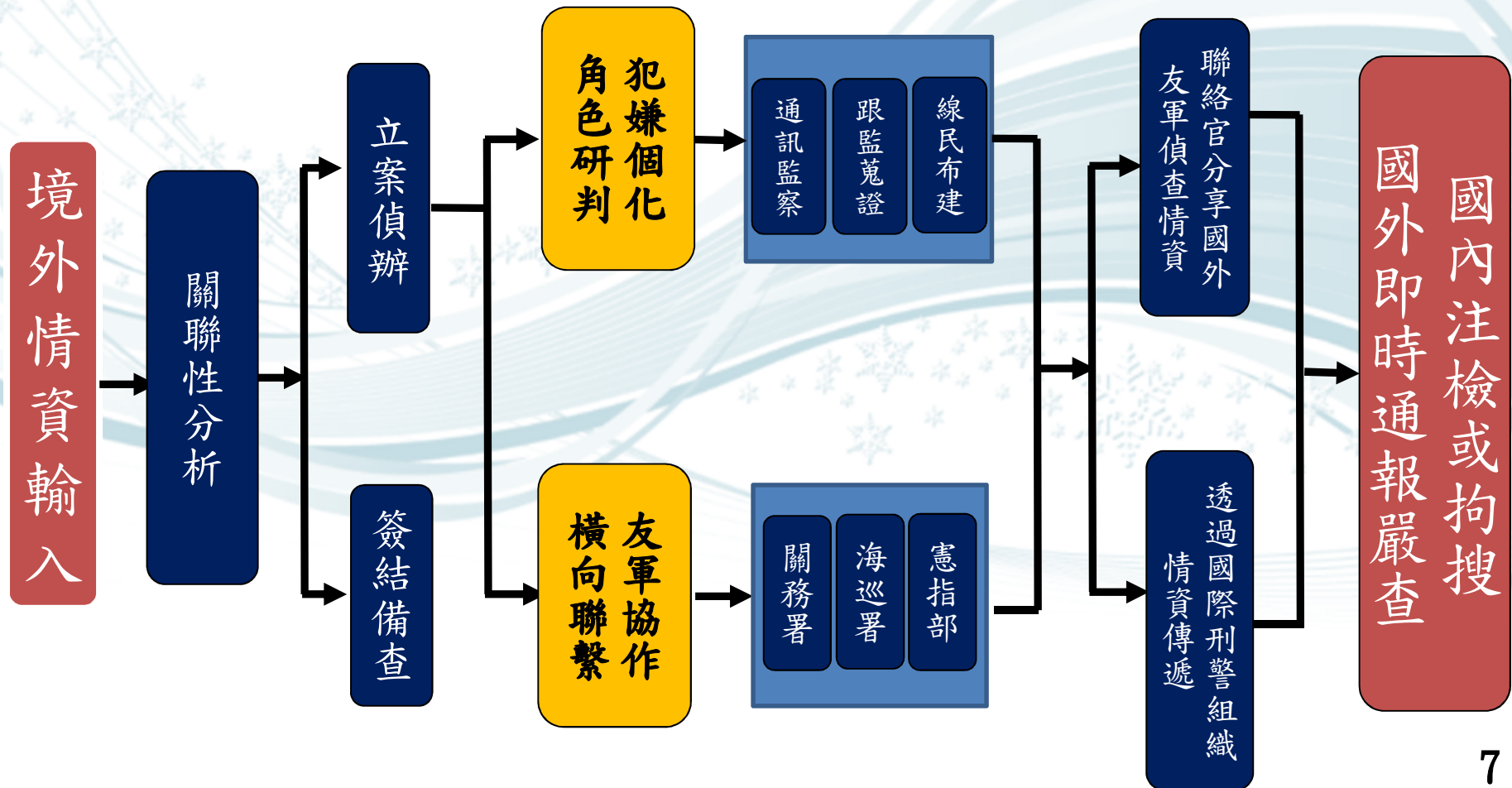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內政部警政署 駐外警察聯絡官位置圖


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內政部警政署 跨境毒品案件偵辦流程


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法務部調查局

對等

互信

互惠

互利

### 亞洲

日本\*2(東京、大阪)、  
南韓、菲律賓、越南、  
泰國、馬來西亞、緬甸、  
印尼、沙烏地阿拉伯、  
印度、香港

### 美洲

美國\*5(華府\*2、紐約、  
洛杉磯、舊金山)  
加拿大\*2(溫哥華、多倫多)  
瓜地馬拉

### 歐洲

法國、德國、荷蘭、  
英國、俄羅斯

### 非洲

南非

### 大洋洲

澳洲
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財政部關務署

跨境合作對象	緝毒合作機制
<b>有簽署雙邊協議國家</b> (美國、加拿大、日本、 澳大利亞、紐西蘭等)	指定雙方聯繫窗口， <b>共同防範、調查及打擊違法犯罪行為。與毒品交易區域網絡涵蓋國家建立即時溝通管道</b> ，遇有緊急通報事項可立即通報各關第一線查緝同仁協查及分析，並將個案查緝結果及相關情資回饋對方。
<b>尚未簽署雙邊協議國家</b> (韓國及泰國等)	針對雙邊貿易量較大且時有緝獲走私毒品案例國家， <b>積極突破客觀環境限制，建立聯絡管道</b> ，必要時透過該國駐臺或我國駐外人員，取得查緝情資或諮詢重大案件細節。
<b>兩岸與港澳</b>	與中國海關總署依據「海峽兩岸海關合作協議」 <b>就毒品走私等個案以傳真方式相互提供書面資訊</b> ，遇緊急情形另以手機訊息即時通知，與港澳海關以相同模式維持互動。
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各機關跨境毒品案件查緝成果

	內政部警政署			法務部調查局			海洋委員會 海巡署			財政部關務署			合計	
	件數	合作 國家 數	毒品 總重 (噸)	件數	合作 國家 數	毒品 總重 (噸)	件數	合作 國家 數	毒品 總重 (噸)	件數	合作 國家 數	毒品 總重 (噸)	件數	毒品 總重 (噸)
105年	19	3	2.85	10	6	2.24	6	5	1.39	2	2	0.004	37	6.484
106年	12	8	3.42	5	5	2.68	9	5	1.33	3	2	0.1	29	7.53
107年 (1-10月)	26	6	2.02	6	4	1.95	5	5	1.28	4	2	0.01	41	4.26
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國人因毒品案海外關押統計

統計我駐外警察聯絡官國家(截至107年10月31日止)

國家	日本	韓國	印尼	泰國	菲律賓	越南	柬埔寨	寮國	馬來西亞	新加坡	美國	荷蘭	總計
人數	66	31	110	70	53	5	33	2	8	1	4	1	384
遭判無期	2	0	8	10	15	2	0	0	0	0	0	0	34
遭判死刑	0	0	21	0	0	0	0	2	8	0	0	0	31
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內政部警政署

106年8月22日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 
與日本共同破獲幫派份子走私  
480公斤安非他命案

為日本歷來破獲最大量走私毒品案

本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監得知詹○生毒品販運集團透過小三通模式走私毒品至臺灣，將犯罪情資提供陸方協查，陸方於106年10月4日，循線在福建省逮捕主嫌詹○生等8人，查獲第一級毒品古柯鹼16.82公斤、第四級毒品鹽酸羥亞氨1公噸、麻黃鹼500公斤


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法務部調查局

與馬來西亞皇家警察肅毒局合作於106年9月27日緝獲海洛因**30.5**公斤、愷他命**254**公斤。



與基隆關聯手破獲貨櫃走私毒品案，在貨物「人造石板材」中查獲愷他命毒品710公斤，經通報大陸廈門海關緝私局，於107年6月24日順利逮捕臺籍主謀6人。


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

### ● 代表案例：

- 107年2月9日，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與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協力合作，提供印尼警方查緝跨國毒品走私集團情資，成功查獲安非他命1,037.5918公斤，臺籍嫌犯4人，有效遏止毒品走私來臺。
- 106年12月，陸方依據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「○○毒品專案」情資通報，於廣東省東莞地區查獲第二級毒品安非他命105公斤、涉案自用車6輛及犯嫌11名，成功遏止毒品走私來臺。



# 跨境合作緝毒機制與執行成效

## 財政部關務署



時間：106.12.31、107.1.12  
情資來源：日本海關  
走私方式：自馬來西亞入境旅客  
查獲毒品：8名馬籍旅客體表夾帶愷他命16.8公斤



時間：107.9.29、10.3、10.5  
情資來源：紐西蘭海關  
走私方式：自中國大陸經臺灣轉口至紐西蘭郵包  
查獲毒品：大麻種子8,219顆

# 策進作為

賡續推動國際司法、關務及警務交流與人員互訪



因應國際毒品犯罪趨勢演變，機動調整緝毒對策



增派駐外執法人員，以推動跨境打擊犯罪工作



多元交流提升合作成效



## 結 語

---

為防制跨國毒品走私犯罪，仍需各查緝機關情資交流、相互支援、協同合作，方能全面遏阻不法。我國各執法機關在既有的合作機制下，持續深化跨境共同合作緝毒理念，加強情資交流，推動互訪聯繫，以達成「拒毒於海外、截毒於關口、緝毒於境內」目標，提升跨境合作打擊毒品犯罪成效。